

中共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仲学字〔2013〕44号



关于开展 2013 年辅导员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党总支、有关单位：

根据《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考核办法》（仲学字〔2011〕32号）和我校教职工年度考核工作的有关规定精神，现将 2013 年辅导员考核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组织

学校成立 2013 年辅导员考核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辅导员的考核工作。名单如下：

组 长：高岳仑

成 员：组织部、学生工作部（处）、团委、人事处负责人

二、考核对象

考核对象为我校在岗专、兼职辅导员，但以下情形分别作如下处理：

（一）参加工作未满一年的辅导员，应进行考核，但在年度考核中只写评语而不定等次，考核情况作为转正、定职（级）的依据。

（二）全年病假累计或出国探亲时间超过 6 个月，或事假累计超过 3 个月，或病、事假累计超过 5 个月，不参加本年度考核，但所在基层考核单位应将其不参加考核的原因记入考核表中，并存入本人人

事档案。

(三)本年度调进的辅导员，由现用人单位进行年度考核；单位派出参加其他工作或外出学习、培训的辅导员，由派出单位参考其现所在单位提供的有关书面评价意见进行年度考核。

(四)本年度职务或岗位发生变动的人员，由原所在单位提供书面评价意见，在现任职务、岗位上考核。

三、考核步骤和方法

(一)动员、部署阶段(2013年12月18日~20日)。各院(系)考核小组进行动员、部署；辅导员填写《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加减分部分)》(见附件6)及《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表》(见附件8)，作个人总结连同《辅导员工作手册》于12月30日前交学生工作部(处)。

(二)考核测评阶段(2013年12月23日~2012年12月30日)。

1.各院(系)考核小组相互组织学生对象对辅导员进行测评(表格见附件1,交换组织安排见附件10);

2.各院(系)考核小组对辅导员进行测评(见附件2);

各院(系)须将上述两项测评结果于12月30日前汇总报学生工作部(处);

3.学生工作部(处)、团委各科室对辅导员进行测评(见附件3);

4.学生工作部(处)思想政治教育科于12月30日前统计好学生工作部(处)、团委各科室测评结果;

5.12月27日上、下午分别在海珠校区和白云校区召开辅导员民主测评会,每位辅导员述职、互评。另,白云校区党总支参加白云校区辅导员互评(表格见附件5);

6.由学生工作部(处)思想政治教育科于2013年1月6日前统计好全部测评结果。

(三) 考核结果审批阶段(2013年1月6日~1月11日)。学生工作部(处)于1月6日前对考核结果进行汇总,提出每位辅导员的考核等次意见报校辅导员考核领导小组审定。辅导员考核领导小组审定后报学校考核领导小组审批,并将优秀等次的人员名单予以公示。

(四) 表彰。年度考核评定为优秀等次的辅导员由学校授予“优秀辅导员”称号。根据辅导员考核结果及单项工作积极分子评比标准(见附件9),由学校考核领导小组评出各单项工作的积极分子:学生党建工作积极分子、团建工作积极分子、资助工作积极分子、医保工作积极分子、就业工作积极分子、心理工作积极分子。

四、其他事项

(一) 今年全校辅导员优秀等次考核指标仍按13%进行分配。

(二) 凡年度考核评定为优秀等次的人员按省人事厅粤人发〔2002〕1号文精神,发给本人当年12月基本工资数额的奖金。

(三) 受党纪、政纪处分的人员,其参加年度考核的有关问题,按中纪委、中组部和人事部《关于受党纪处分的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年度考核有关规定的意见》(组通字〔1998〕19号)及广东省委组织部、省人事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人任〔1998〕28号)的意见办理。

(四) 请辅导员在填写《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表》时如实申报教学工作量。根据《辅导员承担教学工作任务的规定》(仲学字〔2008〕32号)对于不接受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任务的,年终考核不能评为优秀等次及单项积极分子;辅导员承担专业课或选修课的教学工作量每年不得超过100标准学时;超过100标准学时的,年终考核不能评为优秀等次及积极分子。

(五) 附件请到“仲恺农业工程学院主页-学生工作部(处)-表格下载”栏目或“仲恺学生工作群”下载。

- 附件：
1.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学生用表）
 2.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院系考核小组用表）
 3.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学生工作部（处）及团委各科室用表）
 4.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学生工作部（处）考核小组评议用表）
 5.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辅导员互评用表）
 6.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加减分用表）
 7.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考核统计方法
 8.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表
 9.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单项工作积极分子评比标准
 10. 2013年学生测评交换监督工作安排表

中共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委员会

2013年12月17日

附件 1: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 (学生用表)

被测评人: _____ 院系: _____ 组织人签名: _____

考 核 内 容		考 核			
		优秀	称职	基本称职	不称职
工作作风	为人师表，以身作则，热爱学生、乐于奉献，工作方法得当。				
贴近学生	工作贴近贴近学生，受到学生的尊敬和信任，学生有问题愿意与辅导员交流，有困难愿意向辅导员求助，辅导员对学生所提出的问题与困难能够给予比较满意的答复或妥善解决。				
党团建设	积极开展各项党团思想政治教育活动，指导学生党团组织建设，做好考察、培养和发展党团员工作。				
宿舍管理	经常深入学生宿舍，主动与学生谈心，及时了解学生的思想动态、学习和生活等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的。				
学风建设	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按照要求定期听课，与任课教师保持联系，及时处理好学生在学习中出现的问题。				
综合测评	认真开展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和年度评优工作，做到工作细致、公平、公开、公正。				
奖学金评比	做好国家奖助学金和其他校内外奖助学金的推荐评定工，做好公开、公正。				
违纪教育	严格教育和查处违纪学生，不护短。				
帮困助学	全面掌握学生的基本情况，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帮扶工作，做好每年度一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做好国家助学贷款的多项工作，业务熟练，对学生指导到位。				
学生医保	熟练操作广州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信息采集系统，做好学生日常增员、续保、停保等的系统操作工作，并不出错漏。				
带动后进	对后进生情况掌握准确，帮教措施得当，学生进步明显。				
班风建设	促进学风建设，所带学生充满朝气，团结向上；指导开展争先创优活动；做好学生干部的选拔、配备工作，充分调动每一名学生干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课外活动	积极组织学生参加校内外科技创新、社会实践和体育锻炼等活动。				
对该辅导员的意见或建议:					

附件 2: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

(院(系)考核小组用表)

单位(盖章): _____ 被测评人: _____ 考核小组组长签字: _____

请在相应的栏目中打“√”

考核类别	考核内容	优秀	称职	基本称职	不称职
德	1、政治素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具有较高的理论政策水平。				
	2、思想道德。能否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之间的利益关系,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有奉献精神。				
	3、工作作风。①为人公道正派,在学生入学、就业、奖助学金评定中能公平、公正。②经常深入到班级和学生中去,及时发现和掌握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学习情况。③热爱学生工作、认真负责、任劳任怨。④团结同志,乐于助人精神。				
能	1、思想政治教育能力。掌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原理和方法情况。				
	2、组织管理能力。组织管理方法、水平和效果。				
	3、解决问题能力。独立解决问题和处理问题情况。				
	4、协调沟通能力。人际交往和协调沟通能力情况。				
	5、创新能力。创新意识和创造性开展学生工作情况。				
勤	1、能否遵守学校的各项规定,不得擅自离开工作岗位,做到有事请假。				
	2、能否对分管工作务实、负责,埋头苦干,处理问题及时,不推诿、不扯皮,工作热情高,肯学习,能钻研。				
	3、能否按时参加校、院(系)召开的各种有关工作会议。				
	4、能否承担一定的入学教育、形势政策、党团课、就业指导、心理咨询等与学生工作相关的教学及工作任务。				
绩	1、完成院(系)党总支及其他有关部门布置工作的情况。				
	2、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情况及效果。				
	3、学生日常管理尤其是学生的安全、纪律、卫生状况和班风、学风建设、学生党建工作情况及效果。				
	4、学生骨干队伍建设和后进学生转化工作情况及效果。				
	5、学生中发生重大事故或特殊问题的处理情况及效果。				
	6、负责形势政策、入学教育及党团课等的教学情况和效果。				
	7、结合本职开展科研工作,每学年撰写专题调查报告或论文的情况				

附件 3: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

(学生工作部(处)及团委各科室用表)

被考核人: _____ 所在院系: _____ 考核年度: _____

考核类别	考核内容	评价			
		优秀	称职	基本称职	不称职
德	1、政治素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具有较高的理论政策水平。				
	2、思想道德。能否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之间的利益关系，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有奉献精神。				
	3、工作作风。①为人公道正派，在学生入学、就业、奖助学金评定中能公平、公正。②经常深入到班级和学生中去，及时发现和掌握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学习情况。③热爱学生工作、认真负责、任劳任怨。④团结同志，乐于助人精神。				
能	1、思想政治教育能力。掌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原理和方法情况。				
	2、组织管理能力。组织管理方法、水平和效果。				
	3、解决问题能力。独立解决问题和处理问题情况。				
	4、协调沟通能力。人际交往和协调沟通能力情况。				
	5、创新能力。创新意识和创造性开展学生工作情况。				
勤	1、能否遵守学校的各项规定，不擅自离开工作岗位，做到有事请假。				
	2、能否对分管工作务实、负责，埋头苦干，处理问题及时，不推诿、不扯皮，工作热情高，肯学习，能钻研。				
	3、能否按时参加校、院(系)召开的各种有关工作会议。				
	4、能否承担一定的入学教育、形势政策、党团课、就业指导、心理咨询及其他的教学任务。				
绩	1、能否按时按质按量的完成学生工作部(处)或校团委及其他有关部门布置的工作任务。				
	2、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情况及效果。				
	3、学生日常管理尤其是学生的安全、纪律、卫生状况和班风、学风建设情况及效果。				
	4、学生中发生重大事故或特殊问题处理情况和效果。				
	5、结合本职开展科研工作，每学年撰写专题调查报告或论文的情况。				

附件 4: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

(学生工作部(处)考核小组评议用表)

姓名	测评等级				考核说明
	优秀	称职	基本称职	不称职	

请在相应的栏目中打“√”

附件 5: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

(辅导员互评用表)

姓名	测评等级			
	优秀	称职	基本称职	不称职

姓名	测评等级			
	优秀	称职	基本称职	不称职

请在相应的栏目中打“ √ ”

附件 6: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测评表

(加减分部分)

被考核人: _____ 所在院系: _____ 考核年度: _____

考核类别	考核内容	加减分说明
加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指导学生参加各类校级以上比赛获奖。(国家级奖项加 2 分, 省级奖项加 1 分, 市级奖项加 0.5 分)2. 以第一作者身份, 当年撰写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相关学术论文并发表。(CSSCI 期刊发表加 1.5 分, CSSCI 扩展版期刊发表加 1 分, 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加 0.5 分, 其他学术期刊发表加 0.25 分)3. 主持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相关科研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加 3 分, 省部级项目加 2 分, 市厅级项目加 1 分, 校级奖项加 0.5 分)4. 个人参加各类校级以上评优或在校级以上各类竞赛中获奖。(国家级奖项加 3 分, 省部级奖项加 2 分, 市厅级奖项加 1 分, 校级奖项加 0.5 分)	
减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无故拖延工作, 不能按时完成学校有关的学生工作事务。(拖延一次扣 0.5 分)2. 无故缺席值班工作。(一次扣 1 分)3. 所带学生出现群体性的政治事件。(扣 5 分)4. 遇特别紧急的学生危机事件, 未能及时上报并到场参与处理, 或由此出现责任事故。(扣 5 分)	

说明:

1. 加分部分需把加分原因简要列明(获奖格式: 获奖名称+获奖时间+颁奖组织单位; 发表论格式: 文章名称+发表刊物名及其类型+发表时间; 科研项目: 立项名称+立项时间+结题时间+组织单位), 加分最多不得超过 10 分。
2. 各级获奖分数按获奖名次乘以系数, 一等奖乘以 1, 二等奖乘以 0.8, 三等奖乘以 0.6, 其他类的乘以 0.3。
3. 加分部分的每一小项加分最多不得超过 5 分, 减分部分由学生工作部门的相关记录形成。
4. 辅导员须把此表连同《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表》一并送交学生工作部。

附件 7: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考核统计方法

辅导员考核实行领导考核和群众考核相结合，平时考核和定期考核相结合，定性考核和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其统计方法如下：

一、学生测评，占 20%

$$\text{测评分数} = \frac{\text{“优秀”个数} \times 90 + \text{“称职”个数} \times 80 + \text{“基本称职”个数} \times 60 + \text{“不称职”个数} \times 50}{\text{参与测评学生人数} \times 13(\text{栏目数})}$$

二、院系考核小组测评，占 40%

$$\text{测评分数} = \frac{\text{“优秀”个数} \times 90 + \text{“称职”个数} \times 80 + \text{“基本称职”个数} \times 60 + \text{“不称职”个数} \times 50}{\text{参与测评人数} \times 19(\text{栏目数})}$$

三、学生工作部（处）及团委各科室测评，占 15%

$$\text{测评分数} = \frac{\text{“优秀”个数} \times 90 + \text{“称职”个数} \times 80 + \text{“基本称职”个数} \times 60 + \text{“不称职”个数} \times 50}{\text{参与测评人数} \times 17(\text{栏目数})}$$

四、学生工作部（处）考核小组测评，占 15%

$$\text{测评分数} = \frac{\text{“优秀”个数} \times 90 + \text{“称职”个数} \times 80 + \text{“基本称职”个数} \times 60 + \text{“不称职”个数} \times 50}{\text{参与测评人数}}$$

五、辅导员互评，占 10%

$$\text{测评分数} = \frac{\text{“优秀”个数} \times 90 + \text{“称职”个数} \times 80 + \text{“基本称职”个数} \times 60 + \text{“不称职”个数} \times 50}{\text{参与测评人数}}$$

六、加减分

加分部分由被考核人自报并经学校考核小组审查确定；
减分部分由学生处各科室及团委相关记录形成。

七、总得分 =

学生测评分 × 20% + 院系考核小组测评分 × 40% + 学工部各科室团委测评分 × 15% + 学工部考核小组测评分 × 15% + 辅导员互评分 × 10% + 加减分

附件 8: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表

(二〇一 年)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职务工资		级别工资	
任职单位				现任职务		任职时间	
本年度完成岗位职责情况(主要成绩及存在问题、努力方向)							

		被考核人签名：_____年 月 日	
主管领导评鉴意见	签名：_____单位盖章：_____年 月 日		
	考核结果： 考核小组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考核小组 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本考核表请正反双面打印在一张 A4 纸上。

附件 9: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辅导员单项工作积极分子评比标准

一、学生党建工作积极分子

- (1) 能适应新形势的要求，不断加强和改进学生党建工作。
- (2) 有系统的学生党建工作管理体制。在发展党员的过程中，有一套严格完整的推优、育优的体系程序，正确把握好“量”和“质”的关系。
- (3) 学生党建工作到位。能够经常性指导和帮助学生党员。做好要求入党的同学和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考察和发展工作，及经常性的思想工作（谈话）。
- (4) 学生党建工作绩效明显。每学年递交的入党申请书学生比例、入党积极分子党校考试及格率和优秀率、发展党员比例、按时转正党员比例在全校范围内较高。
- (5) 学生党员的模范作用。学生党员学习成绩优秀，无不及格现象。在学生组织或学生团体任职学生干部或任职班干部。活跃于各类校园文体文娱活动，表现优秀或获奖。

二、医保工作积极分子

- (1) 熟悉广州市城镇居民医保工作以及我校学生参加广州市城镇居民医保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与申请流程，能向学生解释说明相关政策，并于每年积极组织在读本科生开展参保工作。
- (2) 能按时收集学生申请医保的各种材料，审核学生提交的材料，确保材料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 (3) 熟练操作广州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信息采集系统，做好增员、续保、停保等的系统操作工作，并不出错漏。

三、学生资助工作积极分子

- (1) 按时、按质完成资助中心布置的多项工作，参加各种工作积极、主动。
- (2) 认真开展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和年度评优工作，做到工作细致、公平、公开、公正。
- (3) 认真做好国家奖助学金和其他校内外奖助学金的评定工作。
- (4) 做好每学年度一次的贫困生认定工作，建立贫困生档案。
- (5) 做好国家助学贷款的多项工作，业务熟练，对学生指导到位。
- (6) 加强对贷款学生的教育和管理，贷款学生违约率低。做好贷款学生按期还本、还

息的催缴工作。

(7) 抓好贷款政策及相关金融知识和法律知识的宣传教育；抓好贷款学生的诚信教育和感恩教育。

四、心理工作积极分子

(1) 深入学生，及时了解学生的学习、生活和心理等状况，并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为学生解决心理困惑。

(2) 组织好每年新生入学心理状况调查工作。

(3) 定期指导心理委员和学院学生会心理部在学生中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活动。

(4) 指导心理委员做好危机预警工作，出现心理危机情况及时与心理咨询中心沟通。

(5) 积极参加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及辅导员协会心理部组织的培训活动。

(6) 支持、配合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各项工作。

五、就业工作积极分子

(1) 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爱岗敬业，作风正派，遵纪守法，坚持原则。

(2) 从事毕业生就业工作满一年。

(3) 熟悉就业工作的各项政策和程序，努力钻研就业工作业务，在本年度就业工作中没有出现工作失误。

(4) 在本年度就业工作中积极主动，表现突出，成绩显著。

(5) 本学年主讲就业、创业教育相关课程不低于 10 学时。

(6) 负责院（系）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7) 评为年度就业工作先进个人者。

六、团建工作积极分子

(1) 政治素质好。有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共青团事业。

(2) 积极组织参加团的各项活动。工作积极性高，态度认真、诚恳,学习勤奋。

(3) 加强组织制度建设，认真做好团的基础工作。

(4) 加强团员思想建设，认真做好团的宣传工作。

(5) 利用共青团活动阵地，营造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氛围；举办学生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提高学生参与活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6) 评为年度优秀团干者。

附件 10:

2013 年学生测评交换监督工作安排表

院（系）	负责监督院（系）
轻工食品学院	何香凝艺术设计学院
机电工程学院	外国语学院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生命科学学院
农学院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自动化学院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城市建设学院	自动化学院
生命科学学院	人文社科系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经贸学院
园艺园林学院	管理学院
化学化工学院	计算科学学院
管理学院	农学院
外国语学院	城市建设学院
何香凝艺术设计学院	轻工食品学院
计算科学学院	化学化工学院
人文社科系	园艺园林学院
经贸学院	机电工程学院